

緊扣勤務·生活·環境

警察成人環教回應需求

撰稿／曾鈺琪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環境教育研究所博士生
照片提供／荒野保護協會

本文以環境教育人員到新北市永和區警察分局進行環境教育課程時的觀察和經驗為基礎，提出成人環境教育執行初期階段可行的內涵與授課策略，供相關教育人員參考。

一、事先瞭解執行單位的組織文化與學習者特質：在提供教材給永和警察局之前，環境教育人員曾預先拜訪該局負責安排課程的督察室，了解警察的學習特質，例如警察因工作時間變化大，因此養成隨時休息與進食的習慣，以便有體力隨時待命辦案。此外，訪談也針對警察業務中與環境相關的部分進行了解，發現永和地區警察會接觸的環境案件多是日常生活中的公共衛生或公害污染事件，像是河邊燃燒垃圾、露天棄置廢棄物、商業區廢水排放等，且這部分的勤務也常與環保局稽查隊合作進行。



二、規劃與業務相關的課程內容以吸引學習者認識環境教育：以永和區警察為例，由於常會接近環境污染現場或進入環境抗爭活動維持秩序與安全，因此課程內容著重環境議題與環境知識的介紹，例如台灣的環境問題類型、環境運動與環境教育的關係，警察在執行勤務可能面臨的環境威脅，同時也利用提供保護自身健康的小秘訣來說明日生活中可以進行的友善環境行為。如此便可由大而小、由外而內、從社會到個人，介紹不同尺度的環境問題和環境行動。

三、以多元活潑的方式進行課程：由於警察的工作較少有機會接觸大量的環境科學知識，因此不宜在環境教育推廣初期即大量灌輸環境知識，反而可用簡單的室內體驗活動開場，並搭配環境議題相關影片進行解說，將環境問題連結到警察的工作或個人日常生活中，不但可提振上課情緒和學習興趣，也能讓他們了解自己的生活的如何與環境連結，又如何能在促進自己健康同時，還幫助維護環境品質。

環教法通過之後，環境教育的學習者有半數以上是在政府相關單位工作的成人，開拓了環境教育學習者的來源。然而因著成人學習特質-生活與工作經驗導向，帶給環境教育者更大的挑戰，必須了解他們的需求，提供深度但又活潑的課程，才能達到成人環境教育的目標。①